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福州森林资源监督
专员办事处2026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六年四月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 一、 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
-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 六、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单位职责

主要负责监督福建、江西两省所辖区域内的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自然保护区保护管理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进出口管理等相关工作。主要职责是：监督所辖区域森林、草原、湿地、荒漠、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及其生态保护、开发利用以及林政管理；监督所辖区域保护发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资源目标责任制的建立和执行；监督和统筹协调武夷山国家公园建设以及所辖区域各类自然保护区管理；协调配合所辖区域内相关机构履行《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核发野生动植物允许进出口证明书和非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物种证明；协同有关机构开展野生动植物进出口执法，对免税进口的野生动植物进行监督检查；承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有关行政许可工作；承办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福州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是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派出机构，加挂“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福州办事处”“武夷山国家公园协调推进办公室”牌子，设下列4个内设机构：

1.综合管理处。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党建群团、人

事劳资、机关财务、宣教培训、安全保密、政务公开等。

2.资源监督处。负责监督所辖区域森林、草原、湿地等资源保护管理工作；负责案件督查督办工作；负责监督林政管理工作。

3. 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地）监督处。负责监督和协调所辖区域国家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工作和案件督查督办工作；负责所辖区域森林防火、有害生物防治督导工作。

4.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处。负责所辖区域濒危野生动植物种进出口管理及履约工作。负责监督所辖区域陆生野生动物、野生植物保护管理工作。

二、单位人员情况

福州专员办编制 16 人，截至 2025 年 7 月底，编制内在职人员 14 人，离退休人员 7 人。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1.2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35.1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农林水支出	520.94
四、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8.86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40.00		
本年收入合计	601.22	本年支出合计	732.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131.38		
收 入 总 计	732.60	支 出 总 计	732.6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 经营收 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732.60	131.38	461.22	0	0	0					14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1	117.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61	117.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01	45.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00	4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60	2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9	35.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9	35.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5	22.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4	13.14				
213	农林水支出	520.94	398.03	122.91			
21302	林业和草原	520.94	398.03	122.91			
2130201	行政运行	398.03	398.03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67.00		67.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55.91		55.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86	58.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86	58.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00	38.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86	20.86				
	合 计	732.60	609.69	122.9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1.22	一、本年支出	544.6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1.2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康支出	30.1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农林水支出	403.46
		（四）住房保障支出	58.86
二、上年结转	83.3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3.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544.60	支 出 总 计	544.6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		2026 年预算数比 2025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4	55.94	51.70	51.70		51.70	-4.24	-7.6%	-4.24	-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94	55.94	51.70	51.70		51.70	-4.24	-7.6%	-4.24	-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	8.8	6.59	6.59		6.59	-2.21	-25.11%	-2.21	-25.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7	29.97	28.70	28.70		28.70	-1.27	-4.24%	-1.27	-4.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7.17	17.17	16.41	16.41		16.41	-0.76	-4.428%	-0.76	-4.4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5	23.85	26.52	26.52		26.52	2.67	11.19%	2.67	11.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5	23.85	26.52	26.52		26.52	2.67	11.19%	2.67	11.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7	12.97	15.02	15.02		15.02	2.05	15.8%	2.05	15.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8	10.88	11.50	11.50		11.50	0.62	5.7%	0.62	5.7%
213	农林水支出	405.37	405.37	331.51	264.51	67.00	331.51	-73.86	-18.22%	-73.86	-18.22%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5.37	405.37	331.51	264.51	67.00	331.51	-73.86	-18.22%	-73.86	-18.22%
2130201	行政运行	275.37	275.37	264.51	264.51		264.51	-10.86	-3.94%	-10.86	-3.94%
2130207	行业业务管理	130.00	130.00					-130	-100%	-130	-100%
2130237	森林资源管理			67		67.00	67	78		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2	59.2	51.49	51.49		51.49	-7.71	-13.02%	-7.71	-13.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2	59.2	51.49	51.49		51.49	-7.71	-13.02%	-7.71	-13.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8	36.78	34.12	34.12		34.12	-2.66	-7.23%	-2.66	-7.23%
2210203	购房补贴	22.42	22.42	17.37	17.37		17.37	-5.05	-22.52%	-5.05	-22.52%
	合计	544.36	544.36	461.22	394.22	67.00	461.22	-83.14	-15.27%	-83.14	-15.2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2.73	332.73	
30101	基本工资	90.00	9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5.98	125.98	
30103	奖金	9.00	9.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70	28.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41	16.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2	15.0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50	11.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12	34.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	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52		60.52
30201	办公费	1.14		1.14
30202	印刷费	0.60		0.60
30207	邮电费	4.09		4.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8		0.28
30211	差旅费	8.09		8.09
30213	维修（护）费	1.20		1.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30226	劳务费	0.80		0.80
30228	工会经费	6.00		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0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		8.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7	0.97	
30302	退休费	0.97	0.97	
	合 计	394.22	333.70	60.5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026 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合 计			

(2026 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80	0	0	0	9.00	0.8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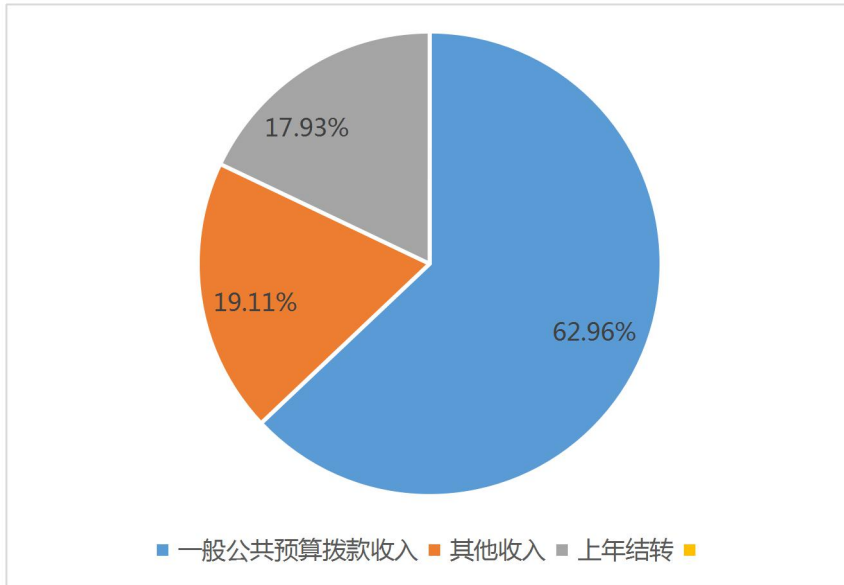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福州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年收支总预算732.6万元。收入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 收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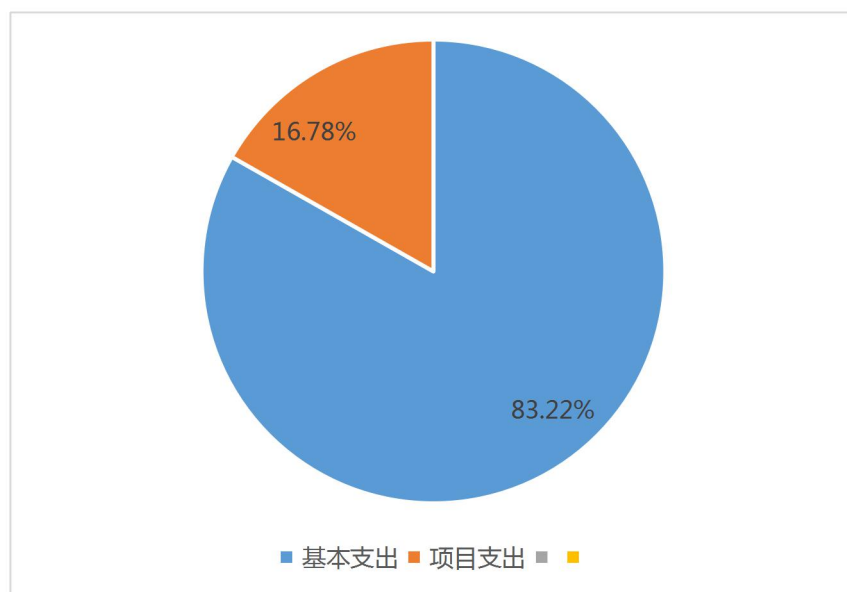
福州专员办2026年收入预算数73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61.22万元、占比62.96%，其他收入140万元、占比19.11%，上年结转131.38万元，占比17.93%。



2026年预算收入饼状图

（三）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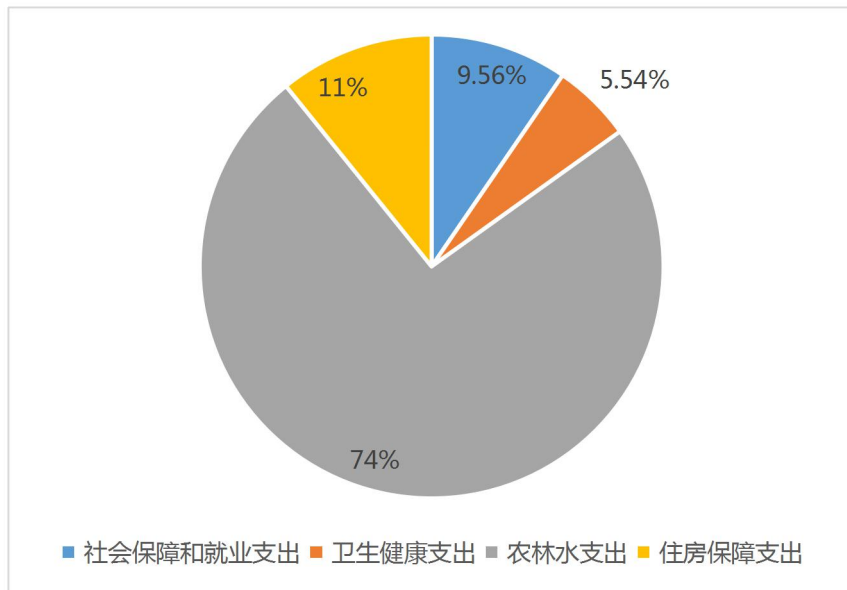
福州专员办 2026 年支出预算 732.6 万元，全部为本年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609.69 万元，占比 83.22%；项目支出 122.91 万元，占比 16.78%。



2026 年预算支出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福州专员办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44.6 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 461.22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 83.3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19 万元、农林水支出 403.4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8.8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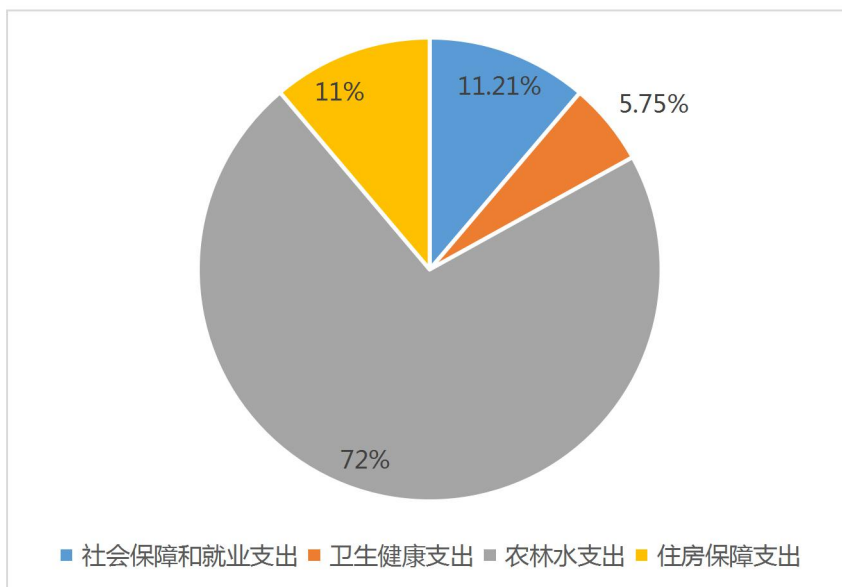
2026年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饼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61.22万元，比2025年的554.9万元减少了93.68元，减幅16.88%，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6年预算当年财政拨款饼状图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61.22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7万元，占比11.21%；卫生健康支出26.52万元，占比5.75%；农林水支出331.51万元，占比71.88%；住房保障支出51.49万元，占比11.1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6年预算6.59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8.8万元减幅-2.21万元，降低-25.11%。主要原因：预算拨款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6年预算28.7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29.97万元减幅-1.27万元，降低-4.24%。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6年预算16.41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17.17万元减幅-0.76万元，降低-4.42%。。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减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6年预算15.02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12.97万元增加2.05万元，增加15.8%。主要原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内部资金结构调整。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5年预算11.5万元，与2025年执行数10.88万元增加0.62万元，增长5.7%。主要原因：公务员医疗补助内部资金结构调整。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2026年预算331.51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405.37万元减幅-73.86万元，降低-18.22%。主要原因：人员结构变动。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

2026年预算67万元，2025年未安排该支出，主要原因：因零基预算改革，调整项目支出结构，原行业业务管理科目转列至本科目，支出相应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

2026年未安排该支出，2025年预算130万元，主要原因：零基预算改革，调整项目支出结构，转列至森林资源管理科目，支出相应减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6年预算34.12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36.78万元减幅-2.66万元，降低-7.23%。人员结构变动。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6年预算17.37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22.42万元减幅-5.05万元，降低-22.5%。主要原因：人员结构变动。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94.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33.7万元，占比84.6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90万元、津贴补贴125.98万元、奖金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6.4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11.5 万元，住房公积金 34.1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7 万元。

公用经费 60.52 万元，占比 15.35%，主要包括：办公费 1.14 万元、印刷费 0.6 万元、邮电费 4.09 万元、物业管理费 0.28 万元、差旅费 8.09 万元、维护费 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8 万元，劳务费 0.8，工会经费 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0.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 万元。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福州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8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其中，一是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5 年一致；二是公务用车运行费 9 万元，与 2025 年一致；三是公务接待费 0.8 万元，与 2025 年一致。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福州专员办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福州专员办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福州专员办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0.52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福州专员办 2026 年无政府采购安排。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福州专员办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

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 年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 60.8 万元，与 2025 年一致。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福州专员办 2026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67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1.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部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所属京外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当地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1.行政单位医疗：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所属京外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2.公务员医疗补助：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所属京外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行政运行：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行政及参公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建议监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3.森林资源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建议监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及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

八、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

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资源监督与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福州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7.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67.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通过案件督办,加大对重大破坏林草资源案件的督查督办力度,进一步完善林草资源监督体系,遏制非法占用林地、毁湿开垦、野生动植物非法交易及猎捕、自然保护区未批先占等违法行为的发生,使林草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发展。				
	2. 通过监督检查规范对林草资源的管理,提升林草资源管理水平,提高监督效率。通过强化对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自然保护区的执法监督,深入推进林长制督查考核,督促指导辖区内森林资源保护发展工作,协调解决林草资源保护发展重大问题,依法查处各类破坏林草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				
	3. 通过开展工作调研,为林草监督及保护工作打好基础,为林草发展建设提供参考意义,提高林草监督工作的实践能力,促进林草监督工作质量的提高。				
	4. 通过宣传培训,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一方面提升林草资源监督干部队伍的能力素质,更好地履行监督职能;一方面增强社会公众的林草资源保护意识,积极推动生态文明建设。				
	5. 通过业务支撑保障,为业务主体监督工作提供支撑,确保监督工作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暗查暗访工作次数	≥10次	5
			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次数	≥2次	5
			提交年度森林资源监督报告	2份	10
			执法活动和监督检查	≥20次	10
			开展案件督办工作次数	≥20次	10
			业务培训	≥2次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为各项工作开展提供综合保障服务。	10
			林草资源监督能力	全面提升主动发现问题能。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涉案林地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的促进作	坚持“三不放过”,严厉打击毁林毁草毁湿案件。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5	